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一、审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3.《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

二、办理条件

1.申报材料齐全、真实合法有效。

三、办件类型：承诺件

四、服务对象：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

五、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15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3个工作日

六、是否收费：否

七、申请材料

1.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报表（纸质，原件1份）；

2. 新建、扩建工程以及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工程，应当提供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通过告知承诺免提交）；

3.施工图审查机构出具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书、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合格书（查看原件，留存复印件，复印件纸质1份，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4.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包含建筑、水、电、暖，每页加盖设计单位有效期内的资质章和审图中心审图章）；及总平面图（加盖设计单位有效期内的资质章）（纸质，原件1份）；

5.电子图纸光盘（为pdf格式，化工单位除外）；

6.内部改造装修工程需提供场所所在建筑的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备案情况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纸质，复印件1份）；

（材料1由窗口提供或邮箱lztzxmk@163.com下载，密码05337177821，材料2-6需自行准备）

八、办理方式

现场办理：淄博市临淄区临淄大道971号临淄区政务服务中心三楼投资项目审批服务区I05-I09综合受理窗口。

网上办理：山东政务服务网

http://zblzzwfw.sd.gov.cn/lz/public/index

九、办理流程

申请人提交材料→窗口受理→办结。

 十、咨询投诉

咨询电话：0533-7177888 投诉电话：0533-7177777

临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